

债券代码：139111

债券简称：16 渝宏安

## 重庆宏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关于股权无偿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奉节县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奉节县国资中心”)2016年12月20日出具的《奉节县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关于变更出资人的通知》(奉节国资发〔2016〕90号)，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和《奉节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奉节县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将奉节县三峡库区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奉节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奉节县信达市政经营有限公司、重庆市新夔水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奉节县开拓人力资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奉节县保安服务公司等6家公司的出资人变更为重庆宏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我公司将奉节县名胜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划出。

#### 一、股权无偿划转事项

1、奉节县国资中心将奉节县三峡库区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态公司”)持有100%的股权(人民币55,000万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

生态公司于2016年7月28日发行5亿元非公开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生态01”(债券代码：135673.SH)，期限为5年，利率为6.40%。截至2015年末，生态公司总资产为754,595.56万

元，净资产为 593,061.3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1.41%。2015 年生态公司营业收入为 133,566.45 万元，净利润为 9,396.74 万元。

生态公司划转至我公司后，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继续履行存续期内定期支付利息与到期兑付本金等发行人应尽义务事项，切实保障“16 生态 01”存续期持有人合法权益。

2、奉节县国资中心将奉节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人民币 30,034.94 万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

3、奉节县国资中心将奉节县信达市政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人民币 50 万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

4、奉节县国资中心将重庆市新夔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人民币 244 万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

5、奉节县国资中心将奉节县开拓人力资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人民币 1,000 万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

6、奉节县国资中心将奉节县保安服务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人民币 210 万元）无偿划转给本公司。

7、本公司将奉节县名胜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胜公司”）持有的 100%股权（人民币 55,000 万元）划出。

截至 2015 年末，名胜公司总资产为 123,712.06 万元，净资产为 75,062.95 万元，分别占 2015 年末我公司总资产的 10.12%、净资产的 10.05%。

2015 年，名胜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38.27 万元，实现净利润 444.48 万元，分别占 2015 年我公司营业收入的 0.23%、净利润的 2.28%。

根据《2015年重庆宏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上述事项不触及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条款。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正在按照相关规定开展上述股权无偿划转工作，办理相应工商手续。

二、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股权划转事项完成后，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存续期债券的到期正常兑付。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规则，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重庆宏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权  
无偿划转的公告》之盖章页)

重庆宏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